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C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東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9)

### 董事及授權代表變動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之變動如下，自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i) 陳波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
- (ii) 肖青女士已辭任本公司首席運營官、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
- (iii) 劉征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職務；
- (iv) 杜朋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
- (v) 馮海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
- (vi) 魏斌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授權代表。

### 董事辭任

東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起：

- (i) 陳波先生因其他業務承諾，已辭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

(ii) 肖青女士因其他業務承諾，已辭任本公司首席運營官、執行董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

(iii) 劉征先生因其他業務承諾，已辭任執行董事職務；及

(iv) 杜朋先生因其他業務承諾，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

陳波先生、肖青女士、劉征先生及杜朋先生各自己向董事會確認，(i) 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及(ii) 概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陳波先生、肖青女士、劉征先生及杜朋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 委任董事

董事會另宣佈，馮海先生(「馮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以及魏斌先生(「魏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授權代表，自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生效。

馮先生及魏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馮海先生，42歲，持有復旦大學頒發之管理學碩士學位及中國南開大學頒發之法學學士學位和管理學學士學位。馮先生於中國私募基金及投資銀行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馮先生現為上海東方證券資本投資有限公司(「東方證券資本」)之副總經理。馮先生的職途始於中化集團於上海的公司，往後於東方證券資本、摩根士丹利華鑫證券有限公司及東方花旗證券有限公司出任投資銀行家。馮先生為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及中國證券業協會(「中國證券業協會」)之註冊保薦代表人。馮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

馮先生就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而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彼將於下屆股東大會上退任及重選連任，此後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馮先生並無就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收取任何酬金(包括董事袍金、薪金、花紅及津貼)。

**魏斌先生**，51歲，自一九九三年起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自二零零三年起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審計署授予高級審計師資格以及自二零零三年起獲北京市人事局授予高級會計師資格。魏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取得中國中南財經大學審計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一年取得中國暨南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

魏先生目前擔任鼎暉投資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鼎暉**」)之資產管理高級合夥人。彼於香港及中國的金融及會計以及複雜交易、收購合併以及企業發展擁有逾25年經營及管理經驗。自加入鼎暉以來，彼主導及推動多個私募股權投資項目。魏先生為JZ International Ltd.之董事及實控人之一，而該公司為JZ Investment Fund L.P.的普通合夥人。

魏先生目前分別為宏華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19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341)之非執行董事以及Huize Holding Limited(納斯達克股份代號：HUIZ)之獨立董事。

魏先生曾任華潤(集團)有限公司(「**華潤**」)總會計師及首席財務官。魏先生曾在華潤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華潤集團**」)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職位。自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七年，彼為華潤集團之財務總監、總會計師及首席財務官。彼領導多個產業結構調整及資本運作項目，以及華潤集團旗下上市公司發起的多個公開市場配股。在過去三年，他曾擔任華潤集團兩家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即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一八年一月的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313)以及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一月的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193)。

魏先生就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授權代表而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彼將於下屆股東大會上退任及重選連任，此後須根據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魏先生並無就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收取任何酬金(包括董事袍金、薪金、花紅及津貼)。

除上文所載資料外，於本公告日期，馮先生及魏先生各自：

- (a) 並無於本公司及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
- (b) 在過去三年於概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 (c) 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本公司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後兩者定義分別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其他關係；
- (d) 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惟魏先生最終控制的普通合夥人所管理的JZ Investment Fund L.P.(持有本公司44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9.34%)除外)中並無擁有任何其他權益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及
- (e) 並不知悉其他有關彼之委任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而須予披露之資料或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馮先生及魏先生加盟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東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主席)  
陳波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陳波先生(主席)

肖青女士(首席運營官)

劉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達祖先生

曹肇楡先生

費翔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杜朋先生

鄭小粟女士